

慈溪书城上榜 首届全民阅读大会“年度最美书店”

本报讯（记者林旻）昨天上午，在北京举办的首届全民阅读大会上，公布了“年度最美书店”，包括慈溪市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慈溪书城）在内，全国有46家书店获得这一称号。

首届全民阅读大会由中央宣传部(国家新闻出版署)、北京市委、北京市政府指导，中宣部出版局、北京市委宣传统战部主办，主题为“阅读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举办了系列论坛、展览展示、新书发布等活动，全面展现我国书香社会建设及全民阅读推进取得的丰硕成果，此外，还陆续发布了“年度中国好书”“年度最美书店”等各类称号。

慈溪书城位于慈溪市新城大道北路89号，于2006年4月23日开业。2020年，全新亮相的慈溪书城从堆货式卖场转型到“图书陈列展览式、读者休闲阅览式”；从单一图书到以书为主、以书为媒、以书为链条与文创嫁接串联的业态创新。书城十分注重突出图书与开拓多元文创业态的主次有序、结构动线相得益彰，形象与效益相辅相成。

近3年来，在书城人员的协同作战下，慈溪书城先后开启了天猫图书、天猫文具、网上书城、微店、美团、抖音等多媒体，扩大经营、

大宣传，逐步走上线上线下融合模式，把高质量服务体现到经营发展全过程，实现逆势发展，慈溪书城营收连续3年位居浙江省县市书城第一，年接待读者75万人次。

慈溪书城有关负责人说：“慈溪书城常年举办的读书活动有10个系列，如中国日报‘21世纪杯’全国少儿英语大赛、‘好书伴成长’暑期征文活动、‘我爱慈溪’万人彩绘创意美术比赛、‘青瓷娃娃’读书吧等。”据统计，每年有5万余人次参加慈溪书城举办的活动，慈溪书城已成为慈溪市主要的青少年社会实践基地，满足了

传承浙东书风 《沈元发书法作品集》出版

本报讯（记者黄银凤）昨日，是当代浙东书风的代表人物沈元发逝世三周年纪念日，宁波市书法家协会特意编印了《“甬上四老”书法篆刻——沈元发书法作品集》，以此纪念他。

2019年4月30日，“甬上四老”——周律之、陈启元、贺圣思、沈元发书法篆刻展在宁波美术馆隆重开幕，这是继1997年张星亮、丁乙卯、周节之三位老书法篆刻家作品联展之后的又一次老艺术家的作品展览。而四老之一的沈元

发先生没能等来这场书法展的开幕，于当年4月24日驾鹤西去。

沈元发，1941年生，十岁时习书，20岁时已有书名。1981年起，社会各界兴书法热。甬江业余学校开办国画大专班，组织宁波地区书画爱好者学习，沈元发教授学生书法。1987年，中国书画函授大学宁波分校设立，沈元发受聘为第一副校长兼书法部主任，全面负责教学工作，培训学员超过千余人。如今，沈元发的不少学员已成宁波书坛中坚力量，乃至领军人物。

余姚全民读书节昨日开启

本报讯（通讯员曹婷婷 劳超杰 记者郁晶莹）昨日，“悦读最名邑 奋进共富路”余姚市第十二届全民读书节暨第十六届“书香河姆渡”在河姆渡遗址博物馆开幕。

据了解，今年余姚市的全民读书节将紧紧围绕“悦读‘最名邑’，奋进共富路”主题，以迎接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组织开展“沿着运河品书香”文旅融合阅读季、

“读书明志促发展”职工读书活动、青少年朗读大赛、阳明诗词吟诵会、“新时代好少年·强国有我”主题教育读书活动、姚籍女作家作品分享会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阅读活动。部门联动、城乡统筹的50多场次读书节系列活动将是一场欢聚共享的阅读盛宴与书香满溢的文化之旅，将极大地推进全民阅读向纵深发展。

教练谈康宏伟：他成绩上来很快



记者 林海 实习生 顾佳琦

2014年仁川亚运会，宁波籍世界冠军康宏伟和队友合作，获得射击男子50米步枪三姿项目的团体金牌。谈起当年康宏伟的训练经历，他的教练虞利华表示：“他16岁时参加南京全运会就闯进前8名了，后来拿到世界冠军、亚运会冠军，可以说是水到渠成。”

1988年出生于宁波市象山县的康宏伟，2000年9月进入宁波体校从事射击步枪训练；2005年成为宁波市体工大队射击运动员，师从虞利华教练。“他那时候学习成绩很好，来体校时居然带着篮球，说是来练篮球的。”虞利华笑着说。

在2002年浙江省第十二届运动会上，康宏伟斩获两金，破两项省纪录，超两项全国青少年纪录。在2004年全国青少年射击锦标赛上，他获得三项冠军，成为该赛事唯一获三项冠军的选手。



康宏伟性格比较内向，平时不太说话。2005年，在一场比赛上，康宏伟40发子弹打了400环满环，踌躇满志的他去参加全运会比赛时说：“这次我准备当一匹黑马。”虞利华马上提醒他：“大家不知道时你才是黑马，都知道你了就不是黑马而是白马。”经过一番心态调整，最终16岁的康宏伟果然在全运会中有所表现。

在2005年南京全运会男子步枪3×40项目中，康宏伟闯进决赛并获第七名。“当时贾占波的教练过来找我，希望康宏伟进国家队，不过我觉得他年纪小，还需要磨练。”虞利华说。在2006年浙江省第十三届运动会上，康宏伟获男子步枪3×40冠军，超一项全国青少年纪录。

此后，康宏伟在2011年深圳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获男子小口径自选步枪3×40冠军；在2013年11月亚洲射击锦标赛上，获男子

宁波发布2021年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十大典型案例

王岚 樊佳丽

2021年，宁波立足构建集“严、大、快、同”于一体的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全年共查处行政处罚案件2914件，处理专利侵权案件1860件，为打造全球智造创新之都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现将2021年全市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十大典型案例公布如下：

一、全省首例盗录院线电影案

2021年3月，宁波市版权局联合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查明暂住宁波的陈某某于春节期间先后在宁波高新区、鄞州区某电影院使用手机盗录春节档热映影片《刺杀小说家》《人潮汹涌》，后通过网盘免费发送给网友，导致被盗录影片在网络上广泛传播的犯罪事实。陈某某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相关规定，构成侵犯著作权的违法行为，有关部门依法对陈某某作出警告并处罚款25万元的行政处罚。该案被中宣部、文化和旅游部联合列为2021年度全国挂牌督办案件。

二、进口货运渠道查获剪标侵权服装案

2021年1月12日，宁波海关发现一批从越南进口的男式全棉

针织T恤的标签均被剪破，判断可能为掩藏侵权的新手法，于是扩大查验比例，进行全倒箱查验。经清点，查获大量涉嫌侵犯商标专用权的剪标服装，包括侵犯波罗/罗伦有限公司商标、侵犯卡尔文·克雷恩商标托管“Calvin Klein”商标、侵犯卡帝乐鳄鱼私人有限公司“CARTELO及图形”商标以及侵犯德国雨果博斯商标管理有限公司“HUGO BOSS”商标的衣裤共2万余件，案值共计约60万元。宁波海关立即启动确权程序，经各权利人确认，均为侵权产品。最终，宁波海关对该案作出没收加罚款5.9万元的行政处罚。

三、某口腔门诊部侵犯商业秘密案

2021年1月18日，宁波市市场监管局接到举报，称孔某某及其入职的某门诊部侵犯举报人的商业秘密。经查，2016年4月，孔某某入职某口腔医院从事口腔科相关诊疗服务，并签订保密协议。2020年10月孔某某离职，并于11月入职某门诊部。2020年11月至2021年1月，孔某某主动联系患者121名，其中有18名患者到某门诊部就诊，合计就診费用126220元，利润22270元。经查，孔某某使用的客户信息均为在举报人医院就诊的患者信息，属某口腔医院的商业秘密。孔某某与其配偶余某（某门诊部法定代表人）二人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九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市场监管部门责令二人停止违法行为，

并依法对某门诊部作出罚没款合计122270元的行政处罚；对孔某某作出罚款10万元的行政处罚。

四、宁波某科技有限公司专利侵权案

2021年7月，专利权人Neutrik AG投诉宁波某科技有限公司在双方第一次达成调解协议后，仍在其官网上放置涉案侵权产品的宣传图片，未及时停止侵权行为。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对被请求方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勘验检查，未发现被控侵权物品，通过现场工作人员打开公司官网查看，确实存在请求人所述的涉案侵权产品宣传图。经过比对，执法人员判断被控侵权产品图片上无产品型号的标记，图片模糊，缺少重要视图，无法确认就是第一次侵权案件中的涉案侵权产品，本次案件的许诺销售侵权行为不成立。

五、茶叶商店地理标志商标侵权、未明码标价案

2021年3月24日，慈溪市市场监管局对某绿茶叶商店进行检查时发现，当事人未对销售的商品明码标价。同时，执法人员现场发现标有“西湖龙井”“杭州特产，西湖龙井”等字样的包装袋共计540个。经查，“西湖龙井”为杭州市西湖龙井茶管理协会和杭州市西湖区龙井茶产业协会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当事人未

经商标权人许可，从新昌收购大佛龙井茶包装后，以“西湖龙井”销售共计80袋，货值8000元，违法所得3000元，另有270个“西湖龙井”包装袋未使用。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对当事人作出罚款8.2万元并没收商标侵权的包装袋270个的行政处罚。

六、宁海县某机械有限公司4起专利侵权系列案件

2021年9月28日，宁波高新区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为宁海县某机械有限公司侵犯其4件专利，请求宁波市市场监管局认定侵权行为成立，并责令其停止侵权行为。2021年11月15日，市场监管部门经调查取证和组织审理，认为宁海县某机械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多功能支架产品，侵犯了宁波高新区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多项外观设计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十一条、第六十四条、第六十五条和《专利行政执法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认定宁海县某机械有限公司侵权行为成立，责令被请求人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涉案专利产品的行为。

七、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服饰系列案

2021年10月14日，宁波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公安机关执法

人员对2家疑似销售假冒品牌服饰网店的经营场所和仓库进行突击检查，现场查扣各类假冒品牌服装1934件，涉案产品货值370余万元。经查，当事人利用平台上获得大量粉丝的便利条件销售涉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服装，累计已线上销售290余万元，主要涉及“Burberry”“Adidas”“CHROME HEARTS”“CANADA GOOSE”等国际知名品牌。涉案服饰经商标权人鉴定全部为假冒商品。同时，当事人的销售金额在25万元以上，属于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的“数额巨大”，当事人的行为已涉嫌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之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应依法追究刑事责任。2021年11月8日，公安机关对当事人立案侦查。

八、余姚市某日用品有限公司发明专利侵权纠纷案

专利权人在市场调查中发现余姚市某日用品有限公司侵犯其发明专利，向余姚市市场监管局举报。2021年6月9日，市场监管部门查获50余箱涉该专利的喷雾头产品。2021年7月7日，双方在市场监管部门主持下开展行政调解，就承担赔偿责任、许可经营、客户冲突等问题进行协商，达成和解协议，由被请求人向请求人支付专利侵权赔偿金300万元，以及一次性支付三年许可费300万元。在现有客户或潜在客户不冲突前提下，请求人将产品相关专利许可给被请求人。

九、宁波海关查获出口侵权轴承案

2021年1月16日，某公司向海关申报出口一批申报品名为涤纶布、轴承、人造革办公椅的货物，贸易国别为埃及。宁波海关所属北仑海关查验发现，集装箱中有大量轴承，蓝色纸盒包装上清晰印有“HCH”商标字样，经联系权利人环驰轴承集团有限公司确认，均为假冒产品。经清点，数量共计20万个，按正品价值估算为56万余元。宁波海关作出没收加罚款1.28万元的行政处罚。

十、侵犯某上市公司商业秘密案

王某某为某上市公司中层管理人员，自2014年3月入职该公司，与公司同时签订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从2020年2月开始，王某某以每小时1000元至2000元不等的咨询价格，未经授权多次以行业专家名义通过在线会议形式擅自向外界披露公司未公开的经营信息，其中包括公司年度各事业部经营规划、策略及预算、月度经营数据等，至案发时违法所得共计43782.28元。经慈溪市市场监管局核查，上述信息为公司真实经营信息，属于不为公众所知悉、具有商业价值并经权利人采取相应保密措施的商业信息，属该上市公司商业秘密。王某某的行为构成经营者以外的其他自然人侵犯商业秘密的违法行为，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作出责令王某某停止侵犯商业秘密的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43782.28元并处罚款10万元的行政处罚。